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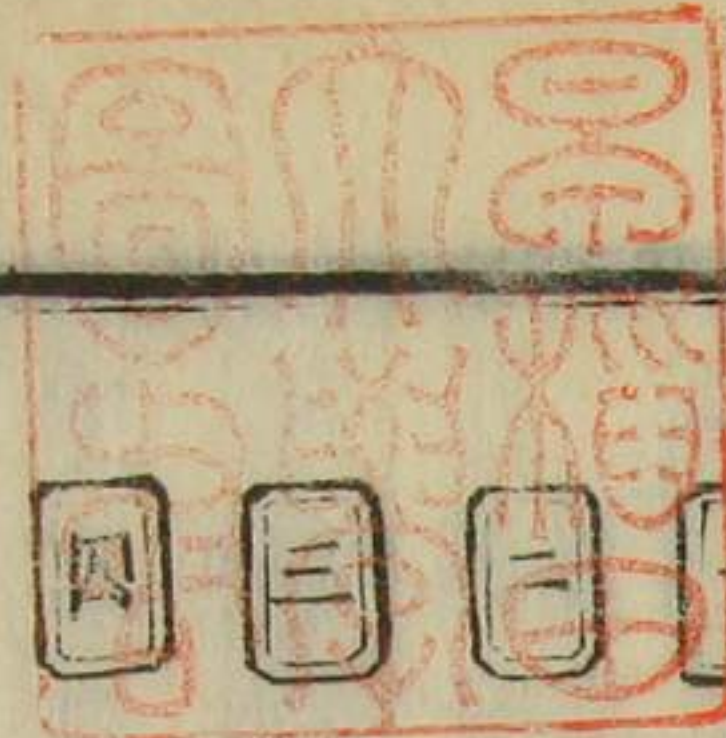


江家次第

73
702
11



門 7 卷
號 702
卷 11



江家次第卷第十一目録

十二月

- 一 元日侍從並荷前定
- 二 補次侍從
- 三 荷前 付 裝束 班幣
- 四 御佛名
- 五 内侍所御神樂
- 六 追儼



江家第十一目

十二月
耳察火銀卷第十一目錄

江家次第卷第十一

十二月

元日侍從並荷前定

裏書云職負令云諸陵司正一人掌祭靈謂十二月奉其案義經謂荷前者四方國繼御調荷前取奉故曰荷前見式太政官式云季冬獻幣於諸陵及墓皆用當年調物

十三日定元日擬侍從並荷前使事

大臣參議着陣

大臣直着外座以次上卿先着內座以藏人令奏可
是申其事之由奉御之後渡外座一位大臣着三間
東邊次大臣着二間西邊大納言着同間東邊中納

言著一間西邊但行事日不論大中納言著二間大
納言著西邊中納言當崇明門中央著之召官人令
置膝突又令召外記五位外記著膝突六位外記跪
小庭上卿仰可進擬侍從并荷前使等例文硯之由
外記稱唯出進之一人取管入年年定文二卷今度
可奉仕使上卿注文并中勢省進陰陽寮日時等置
上卿前一人取硯加入大間二卷置參議前大臣見
案令參議書之

書樣 裏書曰元日擬侍從太政官式云前十三日大
臣預點殿上侍從四人左右各二人
一人少納言二人若有關奏加奏瑞各
一人高四位已上奏聞定之

元日大極殿擬侍從

左

正三位藤原朝臣 某

正四位下源朝臣 某

右

從三位藤原朝臣 某

少納言正五位下藤原朝臣 某

奏賀正二位藤原朝臣 某

典儀從五位下藤原朝臣 某
用少納言

天仁二年十二月十三日

有親王者可定
不然者用參議

從四位上藤原朝臣 某

同從五位上源朝臣 人

奏瑞從四位上藤原朝臣 某
已上用經少納言人

皇極經世一
 延喜八年格
 每年獻荷前
 山陵并基事
 山陵上所崇
 燒天皇八嶋
 山陵在此
 中

東吉云
 後曉御宇
 母右子置
 國山陵廢
 安子國忌

獻物 基八所今案國忌九陵荷前十陵八墓也帝者
父母謂之山陵定非城岡陵戶人臣謂之墓喪
葬令云墓皆立碑記其官姓名之墓荷前使是文
除田原陵仁光八嶋陵此二陵四位非參議使也仍
不入公卿使中田原陵用四位者依為遠所也在
大和國添上郡八嶋又大和也自餘皆當國也

山陵使

山階

天智天皇

權大納言

姓△本

柏原

桓武天皇

權中納言

△或大納言

深草

仁明天皇

權中納言

△姓△

後田邑

光孝天皇

權中納言

△姓△

後山階

延喜天皇

參議藤原朝臣

△

中宇治

冷泉院
母安子

參議藤原朝臣

△

今宇治

院御母
茂子

參議藤原朝臣

△

後宇治

今上御
母茂子

參議藤原朝臣

△

大藏班幣帛所

參議藤原朝臣

△用大弁

天仁二季十二月十三日

書了定文二枚日時入宮令截人若殿上辨內覽奏
 聞返給下外記先例或云三度奏之近代一度奏故
 後家大臣以他日被定荷前使人不為可荷前大神
 祭以前立春以前去御衰日御本命日重複白凶會
 九坎日可定申也
 延久四年故攝政殿為左大臣被定付尋被奏此間

皇極經世一
 式云願荷前
 日者願定
 大神祭後立
 春以前十二
 月五日由
 陰陽家說荷
 前日取四件
 四季

皇極經世一

日下取子五日
四五寅申四
仲夏新四季
辰戌
辰未

夏書云詩閏
仲夏元慶四
仲夏十五
御永和九御

俄內藏司有燒亡予內覽之後帶胡錄著劍華衆內
不懸老懸解弓箭太刀殿令奏事由之遷出更如
本帶之出陣下管於上卿諒闇年不定擬侍從嘉美
二年先例不詳為無定文云應德三年十九日御即
位廿日定侍從依為凶事不定荷前廿二日定荷前
當日立使

又說

大臣并衆議著陣大臣仰外記令奉例文硯等管侍
從并荷前使年年定
文五位以上聲名
置上卿前硯管入侍從并荷
前等大間
上卿令參議書之

侍從定書樣

元日大極殿擬侍從

左

從三位藤原朝臣基忠
可定親王而今年無親王仍可定也

正四位下源朝臣道良

右

從三位藤原朝臣保實

從四位上源朝臣道時

少納言

正五位下藤原朝臣通輔

五
五

從五位上藤原朝臣公衡

奏賀

正二位源朝臣雅實 定大納言

奏瑞

從四位上藤原朝臣實宗 定歷少納言
者或不必然

典儀

從五位上藤原朝臣知家

應德三年十二月廿日

荷前使書樣

衆議書_ヲ進上卿上卿仰辨若史令奉中務省解文

或外記先

人管進之相加一筥令殿上弁若藏人奏之 座在陣
座隨勅

定一外記給之 了退出

被補次侍從事

元日 踏歌 重陽

詣之小節宴次侍從以上也

二盃旬

件等日補之

頭藏人書宣旨

書樣

四位

藤原某朝臣
藤原某朝臣

五位

藤原朝臣 某

橘朝臣 某

紀朝臣 某

年月日

於陣下上卿大臣更清書

小野大臣令參議書之九條大臣自書之

四位

藤原朝臣 某

藤原朝臣 某

五位

藤原朝臣 某

橘朝臣 某

紀朝臣 某

年月日

召外記下之至案者令僕從書

此事近代無知書樣頭藏人

凡次侍從者有殿上侍從以四位為之旬相撲時出

裏書百次侍
從百人此中
正八人次九
十二人侍從
四位五位之
中又有千餘

者補任之神
祇官伯大小
弁官中少諸
司長官內諸
陵頭官正諸
院長官次官
八省大小外
輔內勸助外
衛注勸諸道
記內記幾內
國司在乃弁
散在諸諸皆
補之西官抄
云小節日不
出御前補次
侍從記記進
勘文奏聞下
給之後大臣
或自筆或令
參議參見奏
聞送給下中
務官

居侍從昇是也此殿上字音共用乎擊醫師陰陽師
在此中上古以預節會為太望多依給祿綿也件綿
本太宰府所進也而近代帥大貳申色代三百兩代
縮一疋仍無望預節會人元日節會輔親朝臣公則
朝臣參入著幄稱曰元日奉拜龍顏是物吉之事也
其後久無諸大夫著幄近代著魚袋參節會殿上人
皆是侍從也何不着幄哉謝座謝酒著幄之時公卿
二人許昇南殿之間諸大夫著幄不必待公卿昇殿
上了

前一日內侍
於縫殿置
幣行事藏入
向其所
重書直中務
式云十二月
奉諸陵幣者
令陰陽實擇
日時即申官
其別直幣者
隨幸使所奉
送
四條抄二舊
例不更奏依
其合作可付
因侍可令奏
坎實資大臣
長德年記出
自敷政直陽
等門

三 荷前事 近代無御出
亦不行惜儀
裏書云荷前天皇行幸建禮門前幄有此事雨儀
大臣以下向兼明門外行事天皇出御宜陽殿西
廂近代又無
此出御云云

上卿以下參議以上著陣
當日使中第上上卿便行件事近代之例也上卿令
藏人奏使公卿等事
被定使公卿有障無不數時一人兼數前三人時最
末人兼田邑後山階宇治三所奉仰之後豫告其人
亦仰 又其次可被仰無御出由依此事近代不然上
卿率公卿并辨少納言外記史等著外弁座經宜陽
春興等

殿西廂出公卿著門西掖座東上南面弁以下著門
東掖座西上侍從同可著此座而近代徘徊便所
司羞饌

主殿居火櫃造酒居其糟荏裹其子搗等酒正勸坏
正不參時外記申代官召辨問幣物具木外記覽合作使差文

覽了返給上卿次第見於內豎大舍人昇八疋立
長樂門前本在義明上卿起座列立義明門壇上諸

人解劍搢笏長樂壇下列立以下人如此次官相共
昇之近例公卿於長樂門內入自長樂門經左掖門

前立春興殿西廂北一間膝行立薦上掖笏退公卿

勅使役之人
當早且先
遣使令催陵
戶可令敷帳
儲手水

腋門廊北上西上卿乍立行事次次使等參進列立

如上兼數前人更遷於左腋門下昇次案其次第

山階當白一上雖無人數不兼

田原他前天皇在此山階

柏原光仁天皇在大和添上郡

八嶋四人時桓武天皇在稻荷山南野

深草四位以下

後田邑崇道天皇在大和添下郡

後山階仁明天皇在嘉祥寺中

宇治三所納言以下人數三人時此使或兼後山階

路或自北山
階車或踰阿
沐階第葉馬
曼羅寺良角
也

參議以上一人兼三

宇治

多置蓋障車
但出階者櫛
櫛毛又隨所
京外乘馬先
洗手次長官
次官昇案內
會入執人給
幣內暨大舍
人取出幣揚
置棚等

大后 朱雀村上母后 木后 穩子 中 宇治
中后 冷泉圓融母后 中后 安子 今 宇治
院母后 院母后 茂子 白川 母后

件三所隨代興廢但二帝母不可廢由見國史
十陵立了更又昇之退出了自待賢門出墓八所見
部式四地位以下 使等率次官以下各向其陵兩段拜
更不立御前 拜解 置案下長官次官共可拜令燒幣物次長官次官
又兩段再拜畢次官飯案就內侍所申供了由近代
公卿最前使時暫先遷家設饌給次官以下云公卿
當物忌人申不向山陵由往年被許九近代不被許

次官以下申障時令參待賢門官掌實檢往年宣旨
也 西官云使有障輩候
待賢門待實檢加檢
觸穢人奉仕使例

天曆二 十二 十八 藤橘兩相公

十陵 山階山陵 後田原山陵 柏原山陵
長岡山陵 八嶋山陵 深草山陵

鳥部山陵 後田邑山陵
小野山陵 後山階山陵

八墓 大和國一府 多武峯淡海公
山城國七府 志仁公或云後愛岩墓

贈太政大臣藤原氏在愛岩郡
贈一品太政大臣仲野親王在葛野郡 或云高畠墓
贈正一位當宗氏在葛野 或云河嶋墓
贈正一位大臣贈正一位藤原氏在宇治郡 昭宣公或云
贈太政大臣贈正一位藤原氏在宇治郡 高藤公或云
贈正一位宮道氏在同郡 或云後小野墓

贈正一位王氏在同郡 皇太后班子女王 仲野親王女

延長八年十二月既定

中勢式

山階 柏原 長岡 深草 田邑文德

鳥部 後田邑 小野已上八位參議以上若非參議三位一人四位若五位一人內舍人內豎大舍人各二人

後田原 八嶋後 愛岩後 葛野 後葛野

後宇治冬嗣 愛岩清和祖 後愛岩 葛野 後葛野

小野 後小野已上七墓四位若五位二人內舍人內豎大舍人各一人

多武峯墓 藤原氏內舍人一人內豎大舍人一人

○荷前裝束

南殿東軒廊北曳幕宜陽殿西南廂立輕帷自御在所西邊砌南行到南廊曳班幕閉日華門長樂門外

重書曰
荷前裝束由儀不行幸建禮門之時也

面西掖設公卿座東上南面但 同東掖設弁以下座

西上侍從座在其末公卿座東頭弁座西頭並引幔

立筵南砌外東西行引幔起自長樂門西掖南行去

四間北政官座又准之兼明門南壇上引迴幕其內

列置荷前幣並案上卿座前有膝突小筵納言以上

半帖參議長帖並有下敷筵各座前主殿居火櫃造

酒司居衝重二合令供其糟荏畏其子持等

寬治四年公卿使五人參入
長房為第三人俊實為第四人若第二一人兼柏原深草者長房當後田邑也俊實當後山階而

相論俊實曰下薦可兼上薦不可兼仍事未定
次官推取後田邑出了上卿源大納言不能被
決而止今案可依外記合作但彼日頗似忌相
鼠時人為口實

懷忠卿為荷前使時當宇治三所夜冨塞至河原邊
次官庾政申云此已宇治也即燒幣物此事常為後
悔

資仲卿當荷前使申物忌障不被許後常為愁曰尋
常公事猶依物忌障被免何況物忌不可向神社山
陵云參議兼大藏卿之者當班幣時之例可勘未初

衆彼省之前為之如何寬治六年依班幣參議通俊
忽申障廷房勤之兼奉仕後田邑使

不忌觸穢例

延喜七

十二廿一有大死
而出御建禮門

國忌日有荷前例

元慶七

十二廿三

輕服人假內奉仕使例

天曆九年雅信卿依姨喪請假依不必忌

奏事由
召之

尙前日有政例

觸穢人奉仕例

天曆九年有相朝臣請產穢先例依不必忌奏事由召之
天德六年參議朝臣請犬產假依召參入

紉主時例

兼平元二三年不出御世

諒闇年例元慶四 延喜十五年 兼和元出御

同裝束

且陽殿西廂南四箇間敷蒲折薦其上鋪廣筵南
第三間立輕幄一宇其西北立太宗御屏風四帖
其西額門并次南二間立同御屏風二帖東向自軒
廊東第一柱南南北行立幔柱至于長樂門前橋

東書曰同裝束雨儀不出御且陽殿御裝束也

東開柱下曳幔近代不至長樂門前橋軒廊南北

畱外東西行立幔柱曳幔至且陽殿壇下長樂門

外面西掖鋪茶薦其上敷筵敷半帖為使公卿座

後立筵東西並前曳幔納言一長樂門外東掖敷行南參議南北對座所司居饌

弁少納言使等座葉薦上敷黃布端帖諸司各居衛車

明門壇上置幣物

班幣事

參議以下著大藏省正藏院造酒居其糟班幄一宇

建札門前也十丈立南大庭五丈二宇立正倉院大庭一宇參議一宇弁官

尚前移帛九日以前省受取預錄一人史生諸陵率

東書曰七丈立南大庭有建札門行幸之時大臣以下五位以上座也五丈立縫殿著內侍以下表別負幣物座也

裏書曰太政
官式云但常
幣者參議已
上一人并外
記史等向大
藏者奉其
使者中務式
部差定移送
治部

裏書曰御佛
名佛名經曰

陵戸弁累令納省掌一人
授省藏部一人
當日運積大庭省丞就版北面申積了由天丞錄著大
庭北衆議召召使音二召使立版仰曰治部省召稱唯
出召省丞立版參議仰之使等將衆來稱唯出輔丞
錄諸陵著座省掌率使等立治部後輔進著別座諸
陵允以召名札授輔輔唱召省丞錄起著積幣薦端
允西始自北方隨召各膝行皆了遷著本座上卿
以下退出

四 御佛名

美和初有
勅修之

截人式十九日御佛名

自今日至廿一日但三
箇日中擇吉日初行之

善女人聞是
三世三劫諸
佛世尊名号
歡喜信樂云
寶龜五年十
二月行行方
廣梅過於宮
中兼和五年
於清涼殿修
佛名幟帳限
以音靜安法
師亦爲導師
依佛名經說
普礼一切十
方三世諸佛
三途苦息國
曹臣云云
如拾者圖書
寮鋪也而

美和十三年十月廿七日拾自十二月十五日迄十
七日三箇夜云仁壽三年十一月十三日格改定從
十九日迄廿一日三箇夜云貞觀十三年九月八日
拾應安置一万三千畫佛像七十二鋪事元興寺大
法師賢灌奏狀先師故律師靜安兼和年中奉勅爲
國家礼拜佛名始行内裏漸遍天下云但内裏料納
圖書寮云太政官一鋪圖書寮一鋪各廣六幅高
一丈六尺行
事二箇截人奉仕之奏下内藏并御厨子所等請奏
并催仰諸司僧房等事差出納催大差内豎催諸差

或三鋪云近
例又懸二鋪
拾式相違可
尋也

小舍人催侍前一日押堂童子式曰每夜五位二人
分配初藏人式也後兩
夜用五位藏人各一人

堂童子	十九日	廿一日	廿二日	延大使
	某某某	某某某	某某某	某某某

五位二人
六位二人
五位二人
五位二人
六位二人
六位二人
非藏人並殿上童
無定數隨
簡數云

六位堂童子每夜二人必著麴塵

故三條殿記

當白裝束等如式母屋西御簾
懸柱西面紙燈臺用油單
頭於御前定申僧名前一日定之時於書御座定之
當白定之時於朝餉定云
例文續紙硯水滴器筆小刀等入柳筥出御書御座
後頭自持筥參入候御座南柱南長押下隨天氣入
例文於筥獻之取筥還座次仰書之書了入僧名於
筥奏覽此間頗退候御覽畢返給加例給之復本座硯等
如本入之出於殿上取僧名內覽還來給出納近代
事藏賜內藏官人令成請書察成之授出納藏人召
人
校書殿衆給之於朝餉定申時候簾下先跪馬形障
入自餘作法如上書樣
近代多當日定之

近代多當日定之

御導師

御導師

法橋上人位慧壽

法橋上人位慧

運勢

良昭

良昭

權御導師

或三人外留
權御導師

次第僧

懷空

慶循

次第僧

源增

仁尊

經範

永兼元年十二月廿一日

永兼四年十二月廿一日

御導師

法橋上人位懷空

故按察大納言隆國被語曰內
藏寮請書每僧一紙可作而今

東
度連請六人
太以違例云

公明

治曆四年但近例多連謔不可然又
往一年寮頭加署近代不加可恠之

教源

權御導師

定快

次第僧

源懷

行智

治曆四年十二月廿三日

羽林抄云若
公卿候殿上
者下更召之
云候庫公卿
召僧後召之
御導師冠限
等仰之見藏
人仰所
近例依無僧
房僧等徘徊
於萊明門臨
期遠於承慶
門東

亥下冠公卿等衆入候殿上前例暫候殿上著陣待

生年堂藏人二人
童子召僧一人召公卿
近代不召公卿

小舍人二人著衣冠居時簡下燃火頰公卿沓藏人

召薪燒於殿藏人頭奉仰令召僧先例居御倚于前

小板敷仰之而近代於鬼間方或仰之漸為

流例若依公卿候殿上無便於居其上頭於藏人奉

仰先出於弓場殿仰圖書寮令打鐘次還出自殿上

口小舍人二人差胎燭出自陰明門到僧房前之記

僧等出房列立永安門壇下定額僧西上次第僧西

北上藏人去其所一丈三尺許小向仰之雨雪時於

初夜乃御導師其大以法師自亥二刻後夜乃御導

師其大以法師自子四刻法用者次乃任万万仕礼

唄三散華次第一

次出居將著座不著劍笏異他出居自近衛官人奏

時亥子左且寅右存生以上立河竹東打弘二度辨

冠姓名申時選出依例夜行往年若當荷前不奏時

皆奏近代次王卿衆上留跪戶前出居微音問曰誰

御前西上後衆人隨衆問之御次僧侶衆上入自殿上

物忌時外宿人丑冠參上御導師以下著座西上從僧

導師三人次第僧二人御導師以下著座西面從僧

候庇南壁下導師著礼盤磬二度公唱當願衆生等

九旬訖謂之礼佛頌礼佛三度明四段堂童子著座

西上入自庇南一間經僧座北頭就机跪

北面次授華筥解把取出華筥五枚授下薦次取一

杖授御導師下 隨授他僧畢上隨彼座
 次下隨自僧座前引華筭經上隨西後座散華九十
 衆僧列禮盤下留座 導師下立散華引唎散華誦梵
 音散華僧唱佛名下度先離列者本座申佛 衆僧復
 座道師者 佛名十許度畢堂童子取華筭收之如初
 自下 五位以下居次櫃先僧座料入自公卿座末經
 退 次公卿座料入自座末到前 件火櫃內藏寮所進也
 御導師開白佛名教化無量等畢爲令法久住利益
 後等教悔揚勸請佛名教悔佛名教悔 事畢導師復座曉
 御前誦無量數於六種佛名教悔佛名教悔
 御導師就禮盤禮佛佛名教悔拜經等畢誦錫杖無
 散華用三禮 給酒着於出居近代 出居勸酒着於王
 無御前誦

裏書曰恒梨
 昔府中將和
 氣其以攝津
 國稻梨庄寄
 左近府以其
 地利充官人
 以下酒醪料

卿近代 不見居侍臣前近代 不見僧侶退下次名對面侍
 等皆著座藏人頭在上頭若近代 所衆著近代 出納在末
 位階爲下弱者次第至稱名 陪於侍臣座問之
 東瀧口衆衣出居將問曰誰誰陪 於侍臣座問之
 帶瀧口衆衣出居將問曰誰誰陪 於侍臣座問之
 往年非殿上次將殿公卿以下次第稱六位 次退下
 上六位後林之云 公卿以下次第稱六位加姓 次退下
 次夜導師尅限等西官託曰第二 初夜乃御導師某
 大以法師自亥二刻 半夜乃御導師某法師自子二
 刻後夜乃御導師某法師自丑二刻 法用次乃任仕
 禮唎御導師 散華次第 今夜羞相梨左近衛府攝津
 利所造之 小大盤以下以折敷居之左近官人等取
 其糟也 繼令主殿司居之公卿候殿上者六位藏人以下居

裏書曰義平
元年十二月
十九日依左
相公消息參
內百餘佛名
先參左近陣
左衛門督恒
佐御先參陣
蓋三禮目曰
栢梨舍問其
故左衛門督
云昔府中將
和氣以在攝
津國之左寄
府名栢梨仰
以其地利充
官人以下酒
膠料下今傳
其礼故曰之

之每折敷其糟下坏入乳菓子二坏精進物二坏箸
臺一居箸空器一只也公卿以下著殿上近衛次將勸
盃藏人執瓶子身自小板敷四位勸大臣者繼酌於
納言以下者不取之五位取繼酌不過二獻或昨
自餘事等同昨今夜六位藏人於下侍押分配夜押
之一下薦與二薦押粘續飯之
竟夜導師社限等西宮記曰晚始晚竟今初夜乃御
導師某大以法師自亥二刻半夜乃御導師某法師
自子三刻後夜乃御導師某大以法師自丑二刻法
至丑二刻後夜乃御導師某大以法師自寅二刻法
用者次乃任仕礼御尊散華次第三礼次第咒願
御尊師一後夜拜經畢次錫仗九條第三當願間

被綿

五位藏人率六位藏人出自殿上戸經堂童子座東
并孫廂燈樓東等北行就内侍簾下取綿二管令持
於六位自庇北一間登先到礼盤下被導師肩次到
僧座後次第被之畢五位藏人經公卿座未走出六
位上薦授空管於下薦到弟子僧座前又取下薦管
綿次第被之畢共退出其管自殿上方渡内侍所訓
廻向等畢三礼第二導師在次有行香事先召火舍
取行事藏人經公卿座未并前到額間就行香机下
頗向乾居次王卿於本座解劍置笏經孫廂登自額

間列居於行香机以東南面行事藏人收盞導師下
禮盤立向公卿等自庇南行先行導師次入自母屋
三間行諸僧畢次行香人暫列立於母屋南一間北
簾下北上東面但主人西上北面更廻出自三間并
庇南一間火蛇取隨公卿後受香自庇獨北行到行
香机下公卿自孫庇北行自額間昇如本列居行事
藏人收盞畢間頗鳴鑼為令知終由也公卿一一自
下薦起經孫廂著座行事經公卿座前并未退出
次三禮次給祿六念間
五位藏人一人依召經孫廂就內侍簾下跪居公卿

給祿之儀自
前方可給
重書曰天曆
四年竟夜御
道師淨藏誦
錫杖之間簾
中調琴音三
札之間藏人
頭雅信朝臣
以下自簾中
以御衣給之
事畢召王卿
侍臣於塗龍
下中有御遊
有令續和奇
給祿有差
延喜十三年
自此例又御
道師長孫行
道能合其音
仍有恩賜

一一起座跪簾下五位藏人傳祿奉之公卿排笏取
紅漆樹一領代襖子一領次
第僧料支子漆衾一條代
上卿座以次公卿次僧侶退下次名對面次居署預卷
卿座末後座殿上五位公卿退下居兩三前往年有御遊例不
見當荷前夜不奏時剋兼平七十二
挑燭事
藏人二人上薦持貽燭下薦持油瓶先挑廂南第一
間燈樓次御帳巽角次始南壁下東第一至御帳乾
角更還挑竹燈臺次經第五間燈東挑竹燈臺次御
帳艮角次第五間燈樓次孫庇第四燈樓次第三間

香衣者曰
竹燈臺藏人
式云拜經机
南北立竹形
燈其臺宮云
竹燈臺三基
金銅

燈樓

或說

先第一間燈樓次巽次乾角南行先是如意一柄并錫杖等可隨身由仰御導師款不給度者事如何

往年御導師等明年修解狀申依勤御佛名可給度者一人由入官奏被裁許近例久絶

御物忌時大臣宿侍者不撤殿上小基盤云不撤御鋪也或二鋪云近例又懸二鋪格式相違可尋二三箇日御精進於朝餉供御膳三夜間左右近官人夜行者進御前奏時冠大將候者府生申宿候由次將進御前告之大將向弓場與奪無名門前橋上大將不候

次將向弓場與奪次將多對立令申大將者將菅而度以咳聲示候由問云何誰即稱姓名即申宿侍中將以下仰云縱申中將者府生申之何誰有減儀問之

内侍所御神樂事

内侍所者神鏡也本與主上御同殿故院被仰云帝王冠巾子左右有穴是内侍所御同殿之時主上夜不能放冠給御眠之時御冠屢落仍以挿頭華自巾子穴通御髻也垂仁天皇世始御別殿故院被仰云内侍所神鏡昔飛上欲上天女官懸唐衣奉引留依此縁女官所奉守護也天德燒七飛出著南殿前櫻

小野宮大臣稱警神鏡下入其袖寬弘燒七始燒給
雖陰圓規不闕諸道進勸文被立伊勢公卿使成宸
筆宣命始於此長久燒七燒失件夜以少納言經信
為使奉出女官誤先出太刀次欲出神鏡之處火已
盛不可救後朝滅有光集之入唐櫃自一條院御時
始十二月有御神樂

代始被奉四十合御供內每月一日被奉例供廿合

太盤所紙二帖內藏寮綃五疋為定幣料幣串八筋
黑塗平文也

被勸御神樂日時令候所陰陽師勘之

綾綺温明之
西也

定召人殿上陪從六人地下加陪從六人諸衛召人
八人以下以所之仕人催諸衛召人人長亦同行事
藏人仰內藏穀倉院掃部寮主殿大膳修理職內酒
殿等修理職壞綾綺殿東簀子東南渡殿北簀子自
南殿良角階經陣座後柱外至綾綺殿額間造打橋
行事藏人借官行事所御簾綾綺殿東面南三間東
南渡殿温明殿南三間懸之自餘間皆下葺温明殿
南第二間神座前立廻太宋御屏風四帖其內敷小
燈二枚高麗半帖一枚為御拜座東御座左右供燈
臺各一本有打敷第三間西簾下敷管圍座一枚為覽

御神樂座神御唐櫃上有錦覆其上本引緋綱懸鈴
今夜割色色紙懸之東南渡殿綾綺殿簾中敷帖為
內裏并后宮女房見物所温明殿內亦敷典侍以下
座第三間西砌燒庭火渡殿北砌敷末方座其西南
敷衛府召人座東上北面若用儀之時簀子敷跡敷
綾綺殿簀子跡敷殿上人座東南上北面渡殿敷本方
座其西北敷衛府召人座東上南面其西敷人長座其北
敷藏人所雜色以下座東上北面殿上人召人等座前主
殿生火大膳居允穀倉院居衝重祖不居衛府召人
座自清凉殿孫庇經長橋并南殿北簀子綾綺殿東

南渡殿等庭道殿內不可敷庭道而近代敷之東南
渡殿又近代敷浦弘庭其上供庭道不可然坎
時尅出御自額間草鞋位袍近衛次將執御劔前行截人
頭候御下襲尻截人持御笏在御後殿上人等候前
後即入御拜座召御笏先是大膳官人於東戶下
以高坏物六本付闈司御飯一四種汁物生物于物
窪坏物菓子以上各每物四種即闈司傳掌侍掌侍
傳典侍典侍供神座前南床子作神膳若可內截寮以
甲折櫃物廿合傳供如前米六合紙二合精進物四
合魚類四合菓子四合次御拜兩段再拜女官引綱

鳴鈴次主上遷御圓座次將以御劍投内侍退下殿
上人著座本末著座次勸盃三獻頭以下相分勸之
藏人所雜色取瓶子次人長起行事先鳴高次名對
面次人人令起次仰主殿寮御火白奉仕次仰掃部
寮給軾次召和琴其人著軾引之仰云本乃方候寂
上著次召笛本方候次召篳篥末方候次召御歌本
方候又召御歌可奉仕者末方候次云令奉仕次人
長退人人皆著座次衛府召人著座次神樂各借陪
從五位笏二枚打之次賢木御幣韓神了人長起舞
次酒了巡如初次人長起召才男數人一進奉仕

畢人長退次左井八利次朝倉地下陪從歌次其
人長起舞此間人長給腰排内藏次殿上人給召人
祿四位褂五位單六位單殿上人給猶可給款
衛府召人各給匹絹内藏次典侍給祿褂掌侍單闈
司單自餘女官匹絹事畢還御如初
今日為神事仍僧尼重輕服人不參但非廢務殿
上召人具劔笏否之由天仁三年有論院仰云不
帶云云先朝御宇帶之由舊臣等說上

内侍所御神樂事

十二月中撰吉日被行候所陰陽行事藏人仰内藏

寮掃部寮大膳職修理等自南殿良橋作借長橋陣
座後柱外并綾綺殿西砌上給額間又被足召人殿
上人六人歌者陪從六人清撰衛府召人六人近代
資子孫為本拍子

放綾綺殿東簀子南渡殿北簀子本方座敷北土渡
殿殿上召人在東地下陪從著其東並南面未方座敷南渡殿簀子跡准
本方面殿上人座敷綾綺殿東砌南上每座前居衝
重生火本座後敷衛府召人坐不給衝綾綺殿額間
西砌立鐵輪燒庭燎自清凉殿額間簀子同南廊長
橋借作打橋南殿北簀子等上敷延道温明殿神殿

前敷御拜御座小筵丁枚高舉端西廂額間立廻太
宋御房風二帖其內敷滿廣延供平敷御座續綱二枚圖座

入夜時刻渡御位袍御先是御笏御拵鞋置殿上前御膳棚及期截人頭
獻御拵鞋

出自額間經廣廂南廊長橋南殿北簀子借打橋綾
綺殿內南渡殿等入御內侍所神殿前御拜御座
頭中將取畫御座御劍前行頭一人候御裾五位
截人六位等取御笏其相從侍臣候翫燭

重差高御裾
執柄入解劍
持笏解劍候
御裾不候首
截人頭候之

先是大膳職以打敷神膳等并傳女官付女士女士
付掌侍掌侍付陪膳典侍典侍供神御前

高坏物六本

一本飯

一本汁

一本四種

一本生物

一本行物

一本菓子

次主上召御筈御拜兩段每拜訖女官引鈴鳴之三度事

訖主上御額間御座次將頭御劍於内侍降著殿上

人座次本末人人并殿上人等各著座次人長立庭

燎前行事

次稱人人令起亦試本未皆起殿上人人長云主殿

寮御火白仕礼又云掃部寮膝突給

次云召御琴可仕者其人把和琴著膝突彈之人長

云候本方即著本方座上又云召御笛可仕者同上

仰云候本方又云召算策可仕者同上仰云候末方

又云召御歌可仕者同上仰云候本方又召一人同

上候末方次仰云合天仕礼訖人長退次本末座勸

盃各三獻頭以下取之藏人所瓶子次衛府召人著

座次本末打拍子出歌先取物拵御幣等也

及辨神人長起舞

次盃酌一巡如前

訖人長起召才男頭下人殿上人下兩人殿上召人
地下召人等各下兩其人或至庭火前指退或追續
人長兩三步進上古多後人長或又有奉仕散樂之
者訖佐井波利次星次朝倉陪從次楚駒人長起舞
內藏寮給晉差於人長
次殿上人頭以下給陪從舞人祿四位褂五位單衣
重六位單衣衛府召人各匹絹內藏寮官人取之事
了還御侍臣候暗燭如前

六 追儼

近例用雨儀 用雨儀 私北山要抄云近例外弁
私長樂門東廊西上對座親王

秘云
殿上人追儼
事也殿內四
角南殿仁壽
等分配也

南面上御北面晴時
廊前立七丈檜二字

中務省以分配文付內侍所近代藏人押分配於小

壁殿上西戶南殿戊刻王卿著外弁西上對座衛府

帶弓箭以緝幕度柱下弁少納言亥一冠中務丞

奉諸門分配者執奉之四

重書云分配中務式曰年終行儼者前梅二日且少
輔已上點定親王并大臣以十次侍從以上及丞
錄內舍人等應預事者造奏文當日且令內侍
進奏又御寮令進大舍人等名其分配門別參議
以上二人侍從十人首丞一人內舍人四人史生
西陰明門北女禪門大舍東陽明門
南朱雀門西殿高門北建智門
上卿見之下參議參議見下侍從座侍從見了返上

東唐志大下

堂離桃杖

葦失文選注
漢書儀禮以
批孤葦矢射
之亦凡五穀
播酒之以除
疫

裏書云西宮
云陰陽寮於
兩廂上以批
之葦矢射闈
司入於廂內
待自與階傳
取給女官

裏書云方相
黃金為四目
龍皮幅玄衣
朱裳執杖
持盾清容記

自幕下 出之 上卿返給丞 分配人不足者上卿錄取簡

於長樂門召計 史生代 陰陽寮以批杖弓葦矢進上

卿以下內侍渡南殿 上古終上裳 又雖有渡御不着

御帳內近代殊不出御近仗陣階下 帶弓箭性年著

也兵衛陣建禮門 今夜衛府公卿著弓壺胡錄六 座

取弓矢帶弓箭 衛將佐縫掖壺籠持批杖并批矢 座

之人批之於壺 次立兼明門巽壇上陰陽寮於同壇

上授 弓葦 批弓葦矢於闈司 入枋櫃傳給之女官女

方相率侖子參入立版南三丈 松八把在前振王卿

率侍從大舍人等列方相後 去兼明門許丈西 陰

陽寮下部八人給饗方相 出自安福殿給饗近代

不見陰陽師率齋郎入自月華門允一人 著深 立版

讀咒 詞存 撤 同寮 方相先作儼聲以戈叩楯三箇

度群臣相兼和呼追之方相經明義仙華門出北廊

戶 見天曆六年記 上卿以下隨方相後度御前出自龍

口戶 出自兼香殿馬道向東陣西宮抄插笏執杖

科 向明 殿上人於長橋內射方相主上於南殿密覽

還御之時扈從人忌最前行逢方相振鼓儼木儼法

師等種種事故實殿上人候御座方護呼 或故格于

木燈臺衝之其事無亂極雲圖云行裏 或人獻儼

木振鼓等於臺盤所御殿每間白木燈臺立柱

南殿庭殿上小庭朝餉壺並打燈臺不開建禮門時

大舍人長
大者為之侖
子亦儼且衣
純大非鼓鼓
子歲以上十
二歲以下百
二十人謂侖
子大舍人式
云侖子八子
緝布衣內裏
式侖子九人
取官奴等為
之同著緝布
朱未類
裏書云作儼
聲唐志唱十
二神名及逐惡
畢祭於室中
而歐疫鬼云
讀祀初一設
香讀後讀

重三皇殿其室
主殿發持燈
階率僚下參
入打立南庭
并御在殿及
殿前庭
重三皇殿其室
重三皇殿其室
重三皇殿其室
重三皇殿其室
重三皇殿其室
重三皇殿其室
重三皇殿其室
重三皇殿其室
重三皇殿其室
重三皇殿其室

衛門不可帶弓箭款
年中要抄曰近衛衛府公卿皆帶弓箭雖無所擬可
從例款大將儀曰大將及諸衛督皆帶弓箭比事無
所擬又不見舊例然而近代帶之未得其意將以上
執弓箭之日大中將帶參議以上不執云候殿上時
如之況於中重行事又已執批弓箭等何重帶之
武可
尋之
左右衛門佐帶弓箭否事
予案建禮門不開於中重行事仍不帶有信問予說不
帶之前例惟可尋之故行親帶之云
左右衛門督近來帶之次又有不帶之人

若此儀款

諒闇年如常天曆

長保三年無之依母后四十九日內也
延曆夫人薨未葬間無追鬼事云

衆議二人行事例美平二年
衆議一人行例公賴實賴

天曆九明天德元
應和二康保二
忠賴

長樂門外東廊設王卿侍從內舍人等座西上對座
南而大就中親王
臣比而緝幔曳度柱外
儀用

裏書云讎逐疫也素室而歐疫鬼
周禮方相氏黃金四目玄衣朱裳執戈揚楯帥百
將始來陰陽相激化為疾疢之鬼為人家作病黃
使防相氏黃金四目身著朱衣手把捍楯作讎
聲以驅疫鬼昔高辛氏子十二月晦夜死其靈成

正史卷一

鬼致疾病奪食人祖靈祭物驚祖靈因以批弓葺
 矢逐疾鬼靜國家又河邊并道路散供之解除咎
 矣
 張平子東京賦曰率歲大饑驅除群穢方相曳鉞
 巫覡操茹依子萬童丹首玄製桃瓠棘失所發無
 泉飛礫用散剛瘳必斃
 文武天皇慶雲三年十二月天下疫疾百姓多死
 始作土牛大饑
 後朱雀寬德元年十二月廿日上卿權中納言資
 平卿已下參入以左少弁資仲奏云刻限漸到早
 申行如何仰云天下之動靜唯依追難遲速而近
 年不待刻限急行退出故來孽類發人民不安於
 答者愷守刻限可申行者上卿資平以下深所畏
 申也

江家次第卷第十一終

